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ST 远东

公告编号:2012-050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年6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特凡斯”）51%股权的议案，收购金额为1200万元，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项收购股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6月21日及2012年7月7日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

截止目前，江苏仁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程波、王星、钟祥明、高新良、陈坤、汤芝加共同持有的艾特凡斯51%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2年7月17日办理完毕。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7月14日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公司将于此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与艾特凡斯其他股东方向艾特凡斯进行同比例增资，将艾特凡斯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增至1000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日